

证券代码：000923 证券简称：河北宣工 公告编号：2017-08

##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国务院设立河北雄安新区对公司影响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情况说明

2017年4月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通知，决定设立河北雄安新区。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是否在雄安新区开展业务和存在资产情况进行梳理和查验，经核实后确认：

- 1、截至公告日，公司未在雄安新区开展业务和存在资产。
- 2、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截至目前，国务院尚未出台关于设立雄安新区的实施细则，短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4、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二、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四日